

济南至祁门高速公路利辛至淮南段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公路》、《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2020年12月1日，安徽省交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在合肥市主持召开了济南至祁门高速公路利辛至淮南段（以下简称“济祁高速利淮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会议成立了验收委员会，包括安徽省交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淮南管理处（管养单位）、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设计单位）、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验收调查单位）、安徽工和环境监测有限责任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安徽鑫路交通设施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安徽开源园林建设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安徽省中兴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监理单位）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五名（名单附后）。验收委员会对济祁高速利淮段环境保护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验收委员会听取了相关单位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本项目路线起于利辛县望疃镇陈堂村，接济祁高速永城至利辛段终点，并与宁洛高速公路互通，自北往南延伸，途经亳州市蒙城县篱笆镇，跨茨淮新河，经淮南市凤台县朱马

店、顾桥、桂集，跨阜淮铁路、西淝河、董峰湖行洪区，至终点淮南市毛集实验区曹集村，里程约 77.095Km。

全线采用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技术标准，全封闭、全立交，设计速度 120 公里/小时，路基宽度 27 米。全线设置服务区 2 处、收费站 2 处、互通立交 3 处，特大桥 11528m/5 座、大桥 2145m/6 座、中桥 501m/12 座、小桥 130m/5 座、分离立交 1334m/31 座、车行天桥 984m/11 座、互通匝道桥 2348.6m/14 座、盖板及通道 3963m/142 道、涵洞 11110m/338 道。

截至目前实际环保投资约 14290.06 万元，占概算总投资（55.71 亿元）的 2.56%。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环办[2015]52 号文《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高速公路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本项目发生如下变动：

1、凤台收费站将原出入口均调整为接规划中凤城大道西延段，最近点坐标距南湖大道约 500 米；将原设计主线位西移，最近点坐标距南湖大道约 400 米。

2、根据现场实际调查和对照原环评设置路线，本工程 4 处发生线位偏移，线路横向位移没有超出 200 米的路线。

3、原环评中道路两侧声环境敏感点 44 处，通过现场调查发现声环境敏感点 55 处，对比环评增加 11 处。

经逐条对比分析，该工程不存在重大变动情形。

三、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1、 生态保护措施

全线站场、路基等生态防护工程均已完成，生态防护效果良好。项目共设取土场 49 处，共取土量 1076.63 万 m^3 ，目前位于亳州市境内 12 处取土场已变为水塘；淮南市境内取土场是 37 处，其中位于凤台和毛集境内的取土场完成了土方回填，恢复为耕地，各取土场均得到了有效的植草恢复、复耕和利用。大临工程 17 处，施工场地总占地 74.05 hm^2 。其中 12 处施工场地进行了复垦或绿化，1 处移交当地政府作为搅拌站，1 处建成商场，1 处移交中铁八局作为施工场地，1 处被凤台煤矿退坝占用，1 处建为凤台县建材厂，大临工程都进行了生态恢复或有效处理。

2、 声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沿线共安装 11526 米声屏障，声屏障高度 3.5 米，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书及批复提出的降噪措施。

3、 污水处理措施

该项目服务区、收费站均配备了污水处理设施，凤台服务区和蒙城服务区设置了日处理能力 50 m^3 的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站，凤台收费站和凤台北收费站设置了日处理能力 20 m^3 的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站，生活污水经处理后达标排放。茨淮新河特大桥、姬沟湖特大桥、西淝河特大桥均设置桥面径流收集系统。

4、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施工单位定期对道路进行了洒水抑尘；运营期，服务区、收费站设置了油烟净化设施。

5、 固体废物防治措施

沿线公路服务设施均设有垃圾收集装置,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项目沿线服务区、收费站均配备了污水处理设施,污水经处理后,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排放标准后排放。

运营中服务区、收费站油烟净化设施正常运行,达标排放。

沿线敏感点按要求安装了声屏障设施,各环境敏感点现状监测值符合相应标准要求。

五、验收监测情况

本工程验收监测,由安徽工和环境监测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工程噪声、水环境要素开展了验收监测。

1、 噪声监测情况

验收监测对声环境敏感点进行声环境质量监测工作,其中选取门南赵进行了声屏障效果监测;另外进行了对衰减断面监测。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在现有车流量情况下各环境敏感点现状监测值符合相应标准要求。

2、 废水监测情况

对沿线收费站和服务区的污水处理排水进行监测,主要指标包括 pH、COD、BOD₅、SS、氨氮等因子。

监测结果显示,所监测服务设施的污水处理设施排水口的水质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

要求。

六、验收结论

济祁高速利淮段执行了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的相关规定。项目履行了环保手续，在设计和施工阶段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要求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并实施了施工期环境监测、环境监理工作，试运营阶段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运行情况较好。

综上所述，本项目满足竣工环保验收要求，原则同意通过验收。

七、后续要求

1、对沿线声环境敏感点进行跟踪性监测，预留环保专项资金及污染防治措施实施条件，根据监测结果及时采取设置声屏障等污染防治措施；

2、加强对各项环保设施的维护，确保达标排放。

济祁高速利淮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委员会

2020年12月1日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济南至祁门高速公路利辛至淮南段

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委员会名单

时间：2020年12月1日

	姓名		所在单位	职称/职务	签名
主任委员	李 进		安徽省交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部长	李进
副主任委员	吴建民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利淮项目办	主任	吴建民
	吴 峻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淮南管理处	副处长	吴峻
委员	特邀专家	刘令峰	中海环境	正高级工程师	刘令峰
		周晓铁	安徽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正高级工程师	周晓铁
		彭令发	交通部环境保护中心	高级工程师	彭令发
		周加桂	安徽中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正高级工程师	周加桂
		王 军	安徽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正高级工程师	王军
	陈勇庆		皖通公司	高级主管	陈勇庆
	牛卫东		石化公司	主管	牛卫东
	张 华		驿达公司	主管	张华
	洪成刚		利淮项目办	工程部长	洪成刚
	李 芸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李芸
	陈 燃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淮南管理处	主管	陈燃
	杨 雪		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	杨雪
	周 娇		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经理	周娇
	姚文雄		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姚文雄
	杨春保		安徽省中兴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安全环保工程师	杨春保
	陈 超		安徽工和环境监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陈超